

监督索引号 53042300476201000

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通海县残联归属县委党群口管理，受县政府领导，履行“代表、服务、管理”残疾人工作职能，主要承担残疾人教育、就业、康复、扶贫、社会保障、维权等职责，现设三个职能股室，即办公室、综合股、康复股。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是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组成部分，主要职责和任务有八个方面：

一是制定本地残疾人就业服务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是受同级残疾人联合会委托，组织实施区域内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

三是对集中使用残疾人的用人单位进行资格认定，协助落实国家税收优惠政策；

四是受同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委托开展残疾人失业登记、就业与失业统计；组织残疾人劳动力资源和社会用人单位用工需求调查，发布残疾人求职信息和用人单位用工信息；经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批准，进行残疾人职业技能鉴定；

五是开展乡镇、街道基层残疾人就业指导员的培训工作；

六是为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开展智力、精神和重度残疾人职业技能培养和职业康复劳动提供服务并进行技术指导；

七是开展残疾人职业培训、职业心理咨询、职业适应评估、职业康复训练、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就业行为观察跟踪服务，开发残疾人就业岗位，帮助残疾人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为用人单位提供支持性服务，为农村残疾人就业提供指导和服务；

八是建立完善残疾人就业信息网，并纳入当地省或市级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网络，实行信息共享。建立城市网络中心，发布辖区残疾人就业信息综合数据和分析报告，并按相关规定上报数据。通过公网与其他城市网络中心实现信息交换。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加强党的建设，为残疾人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障和组织保障

一是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严格按照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党组书记担负党建第一责任，坚持定期研究党建工作，做到了党建工作部署、党建问题研究、党建事项督办。制定了《2021年党建工作要点》明确了党建工作重点，细化了任务。

二是加强班子自身建设。县残联党组从建设过硬的领导班子入手，坚持把理论武装作为首要任务，教育广大党员干部讲政治、懂规矩、守纪律、顾大局，坚持正确政治立场，严守政

治纪律，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在思想上、政治上和行动上同县委、县政府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定期召开领导班子会和每周一次工作例会制度，对重要工作和重大事项进行决策部署，确保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和规范化。严格落实重大事项和重要活动请示报告制度，凡涉及全县残疾人事业发展重大问题决策都要在广泛征求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由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决策，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和依法决策的能力和水平，确保中央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的落实。

三是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落实党中央统一部署和省委、市委、县委工作安排，高质量高标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成立领导小组，突出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这条主线，扎实抓好专题学习。强化政治引领，组织专题培训，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对照现实、推动工作结合起来，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工作动力。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建设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

四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制定了《2021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主要任务分解》、《2021年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2021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计划》等。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与职工签订了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充分运用谈话、提醒、约谈等措施，对干部身上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进行提醒谈

话，注重抓早、抓小、抓苗头，使干部工作作风持续转变，开展集体谈话 2 场次，个人谈话 18 人次。

2.抓实惠残保障，改善残疾人基本民生

一是巩固拓展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协助抓好产业发展、生态建设、社会事业发展等相关工作，推动重点工作齐头并进，打好乡村振兴组合拳。加强与相关部门进行数据比对，将易返贫、致贫残疾人作为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和帮扶机制重点人群，积极协调相关部门落实帮扶政策，实行数据动态管理和清零。

二是做好残疾人社会保障工作。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组织开展春节、助残日走访慰问活动，访贫问苦，把党和政府的关心带给贫困残疾人，让他们真正得到温暖和实惠，切实帮助残疾人家庭解决实际困难。走访慰问贫困残疾人 490 户，发放慰问金 24.50 万元；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2021 年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 4099 人，全年发放补贴资金 400.46 万元，残疾人生活得到改善；推进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工作。积极做好残疾人居家无障碍设施改造工作，投入资金 47.13 万元，对全县 70 户贫困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改善了残疾人生活环境，提高了生活质量；落实国家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政策。按照《玉溪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实施细则》规定，配合社保部门核对信息后对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实施缴费资助；协助医保部门动员残疾人积极缴费参保，2021 年对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 3427 重度残疾人由医疗保障局给予 120.00 元/人缴费补助。

3. 抓实残疾康复，提升生活质量

实施精神残疾人救助，投入资金 8.56 万元，为 60 名精神病患者实施住院治疗救助。投入资金 9.00 万元，为 150 人精神病患者实施免费服药救助；制定《通海县 2021 年“阳光家园”计划——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项目实施方案》，投入资金 27.90 万元，由第三方服务机构，为 186 名残疾人实施居家托养服务；积极推进白内障复明工程，为 91 名白内障患者和 41 名翼状胬肉患者实施手术；开展普及型假肢装配工作，完成假肢装配 11 例，补助 3.98 万元；开展用品用具供应，免费发放残疾人用品用具 140 件，帮助残疾人改善了身体功能和适应社会能力；落实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投入资金 76.97 万元，由定点机构为 49 名听力、视力、言语、肢体、智力和孤独症残疾儿童免费提供康复训练服务、手术矫治、辅具适配；投入资金 18.76 万元，为 987 名残疾人实施“精准康复”服务活动，对他们进行康复训练及治疗。

4. 抓牢培训服务，加强残疾人就业工作

一是认真做好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残疾人就业条例》，认真做好 2021 年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工作。对用人单位提交的残疾人的工资发放、社保购买以及劳动合同、协议等相关用工资料细致、认真地进行审核。对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劳动协议资料不全或过期的用人单位，一律督促办理补签劳动合同和劳动协议。完成 46 个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

二是推动残疾人创业，促进就业。积极申报残疾人创业就业示范点和残疾人自主创业户，提高残疾人及其家庭收入水平。我县今年成功申报 1 个省级残疾人就业示范点（裕林包装）、1 个市级残疾人就业示范基地（锦标包装）和 5 户省级残疾人自主创业户，补助资金 17.50 万元；向 5 名残疾学生发放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补助经费 0.50 万元。向 5 名农村残疾人转移就业示范带头人发放就业扶持补助经费 0.25 万元。向 7 个规范化盲人按摩店发放补助 1.40 万元。

三是帮扶、支持未就业残疾人、应届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多形式就业。积极与用人单位联系沟通，寻求新的就业岗位，多种形式促进残疾人就业。同时还了解用人单位的用工需求，利用电话与用人单位联系沟通。借 2021 年“春风行动”专场招聘会、高校残疾毕业生专场招聘会、就创平台高校残疾毕业生网

络招聘会等渠道方式，组织残疾毕业生参加招聘会，宣传就业创业政策，鼓励残疾毕业生就业，增加他们就业几率。

四是加强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加大职业技能培训力度，积极开展农村在业残疾人适用科学技术培训工作，开展种植、养殖等实用技术培训，已培训 410 人次。通过培训，探索残疾人人才的培养与扶持就业的新路子，对培训工作进行追踪问效、严格制度、规范管理，建立健全了残疾人技能人才基础档案，使我县残疾人就业工作健康、稳步、持续发展。

5. 优化环境，推进残疾教文体工作

一是开展了送教上门康复教学服务。采取“一人一案”方式为不能到校学习的重度残疾儿童开展送教上门服务，2021 年送教上门对象 19 人，上门服务 76 人次。

二是广泛开展助学活动，“云南省残疾人事业专项彩票公益金助学项目”资助 25 人，补助 3.00 万元；资助考取大中专的贫困残疾人及子女 44 人，补助 11.00 万元。

三是开展了 2021 年“六一”国际儿童节关爱帮扶走访慰问残疾儿童的活动，为 29 名在通海县秀山二小特教班和玉溪市特校就读的残疾儿童学生送去了节日的问候，并为每位残疾学生送上了每人 500.00 元的慰问金，共发慰问金 1.45 万元。

四是积极推进残疾人文化体育工作。加强青少年残疾人艺术人才和运动员的选培工作，建立残疾人优秀艺术人才和体育

人才库，积极向上级输送人才，选送通海籍残疾运动员参加省级运动员集训及比赛，大力培养残疾人运动员。开展丰富多彩的残疾人文化体育活动、增进残疾人心身健康，建设健康向上的残疾人文化，构建和谐社会。

6.加快法治建设，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认真贯彻落实信访条例，紧紧围绕保民生、促稳定这个大局，大力推进残疾人服务工作，加强领导，强化监督，狠抓落实，着力解决残疾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把解决残疾人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作为重要的民生工程来抓。通过加强领导，强化领导责任制，落实工作责任制，建立台账管理，掌握矛盾纠纷动向，超前排查，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等措施及康复、教育、就业、扶贫等一系列工作，及时解决了残疾人家庭经济困难，有效地解决了残疾人的燃眉之急，做到上为政府分忧，下为残疾人民群众解愁，化解矛盾，维护了党和政府的形象，切实维护了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全年未发生残疾人赴省赴京上访事件，信访秩序逐渐好转，残疾人的基本生活基本得到了保障。

通过开展“助残日”、春节走访慰问和举办残疾人技能培训工作等活动，采取集中宣传与日常宣传有机结合，利用各种宣传工具，积极宣传残疾人事业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残疾人事业成果扶残助残和自强不息先进典型。在全县

营造了“全社会都来关心残疾人，支持残疾人事业”的良好氛围，增强信心，鼓舞士气，得到社会各界人士共鸣。

7.服从大局，努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各项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

县残联班子牢固树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意识，积极参与全县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努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杞麓湖保护治理、乡村振兴、平安建设、创卫复审和爱国卫生“7个专项行动”等重点工作，主动做好河长制、路长制、村主任制、山林长制、综治维稳、安全生产等工作，各项工作都按照相关要求到较好落实。经常到联系村协助解决一些实际困难和问题。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1.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9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9 人

(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6 人); 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 (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 事业人员 10 人 (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7 人)。

离退休人员 4 人。其中: 离休 0 人, 退休 4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 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69.59 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269.59 万元, 占总收入的 10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 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占总收入的 0.00%。与上年

358.23 万元对比。收入减少 88.64 万元，下降 24.74%；主要原因 2021 年有部分上级专款没有拨付到位。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60.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5.74 万元，占总支出的 59.90%；项目支出 144.44 万元，占总支出的 40.10%；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 284.17 万元对比增加 76.01 万元，增长 26.75%；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40.41 万元，增长 23.05%，原因是生活补助和助学金 2021 年增长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35.60 万元，增长 32.71%，原因 2021 年支付了以前年度的项目，2020 年的大多项目已完工但资金没有支付。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15.74 万元。与上年 175.32 万元对比增加 40.41 万元，增长 23.05%，原因是生活补助和助学金 2021 年增加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88.3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7.31%。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27.3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2.69%。人均 21.57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44.45 万元。与上年 175.32 万元对比增 35.60 万元，增长 32.71%，原因 2021 年支付了以前年度的项目，2020 年的大多项目已完工但资金没有支付。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1.1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6.38%。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3.4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71%。2020 年与上年相比增长 47.66 万元，增长 18.0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7.8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9.32%。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14.7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74%。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18.4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94%。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8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8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车辆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减少。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0.45 万元，下降 36.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45 万元，下降 36.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2021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车辆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77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7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77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残疾人联合会（相关工作范围）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38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3.20 万元，增长 93.09%。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用于：办公费 1.77 万元，水费 0.07 万元，电费 0.20 万元，邮电费 0.46 万元，差旅费 0.70 万元，劳务费 16.20 万元，工会经费 0.00 万元，福利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02 万元，印刷费 0.19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通海县残疾人联合会资产总额 567.26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36.57 万元，固定资产 405.54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125.15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0.00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

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567.26	36.57	405.54	311.18	15.6		78.76			125.15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2021年我单位对各个项目年初各股室根据股室业务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同时按财政要求及时对项目进行了评价，总体评价结果为“优”，我单位通过对项目立项情况（重点是绩效目标的设置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管理情况、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自我评价，了解相关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项目的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项目绩效管理责任，完善项目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率。同时遵循“目标引领、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结果导向”的原则提高我单位的绩效管理水平和强化支出责任，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对评价结果进行了应用，绩效管理成绩突出的预算单位予以表扬，对工作不力的单位予以批评并要求改进，增强了项目单位的绩效评价主体意识及责任。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

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
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300476201111